**自治区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公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体育局

填报时间：2025年4月11日

一、基本概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体育局是自治区人民政府主管全区体育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

1.研究全区体育发展战略，协调区域性体育发展；负责推动多元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推进体育公共服务和体育体制改革。  
 2.拟订全区体育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起草有关法规规章草案，经批准后督促实施。  
 3.统筹规划全区群众体育发展，推行全民健身国家战略，推动全民健身场地建设，体育社会组织建设，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建设和国民体质监测工作，推动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  
 4.统筹规划全区竞技体育发展，设置体育运动项目，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承办和参加全国性的运动竞赛，指导运动队伍建设，协调运动员社会保障工作。 5.统筹规划全区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 6.拟订全区体育产业发展规划、政策，规范体育服务管理，推动体育标准化建设；负责体育彩票发行管理。 7.指导、管理全区体育外事有关工作，组织开展与国内外和港澳台的体育交流与合作，指导全区体育系统及民间体育交流活动，协调、指导、管理我区境内承办的国际性、商业性体育比赛和经批准开展的特殊体育经营活动。 8.组织开展体育领域重大科技研究、技术攻关和成果推广。 9.负责组织、协调、监督体育运动中的反兴奋剂工作。 10.承办自治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纳入自治区体育局部门预算的单位包括：自治区体育局本级及12家直属事业单位。自治区体育局本级下设6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群众体育处、竞技体育处、青少年体育处、体育经济处、政策法规与科教宣传处，1个职能部门（机关党委、人事处、机关纪委、离退休干部处）。12家直属事业单位包括：自治区体育局体育训练一大队、自治区体育局体育训练二大队、自治区体育局摔跤柔道运动管理中心、自治区体育局拳击运动管理中心、自治区体育局足球运动管理中心、新疆体育职业技术学院、自治区体育局跆拳道武术气功管理中心、自治区体育局机关服务中心、自治区体育中心、自治区登山运动服务中心、自治区体育局冬季运动管理中心、自治区体育局体育产业发展中心。

自治区体育局编制数1042，实有人数1234人，其中：在职742人，退休491人，离休1人。

****(二)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

**1.统筹加快体育强区建设**

（1）紧紧围绕体育强国、体育强区建设目标任务，加强调查研究，摸清底数，认真分析研究，不断探索体育强区建设的总体思路、实施路径、重大举措，研究制定新疆体育强区建设的综合评价指标。

（2）深入学习贯彻新发展理念，坚决走出体育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结构性困境，坚决纠正“金牌至上”“锦标主义”错误政绩观，树牢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构建群众体育、竞技体育、青少年体育、体育产业等高质量发展的新格局。

**2.构建完善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3）对体育场地设施进一步摸排，研究制定工作方案，提出体育场所建设的项目清单，明确具体举措、完成时限。

（4）积极争取项目资金支持，加快体育场馆、社会足球场、体育公园等基础设施建设，尤其是没有体育场馆的地州、县市，今明两年要拿出具体措施，确保有进展、有突破。

（5）积极研究体育场馆全面开放的有效措施，提高使用效率，防止闲置浪费。加大体育惠民力度，持续推进公共体育场地低收费或免费开放。

（6）持续开展“村超”“村BA”“村排”“社区运动会”等全民健身活动，拓展群众的参与度，扩大活动影响力，形成品牌效应。继续办好“援疆杯”“兵地杯”系列赛事活动，努力打造促进省市交流、兵地融合的品牌赛事。

（7）组织参赛第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伊犁昭苏承办好马术项目比赛，力争取得优异成绩。积极筹办好新疆智力运动会。

（8）以县市为重点，扩大对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的招募和培训规模,尤其是加大对南疆各地州女性社会体育指导员的培训力度，不断完善城乡体育公共服务体系。

（9）大力开展科学健身指导服务工作，提高全民科学健身素养。乌鲁木齐、阿勒泰、喀什要认真组织开展“国民体质测试与健身指导站点”试点工作。

**3.不断提升竞技体育综合实力**

（10）在摔跤、拳击、跆拳道、马术、冰雪等传统优势项目方面，加大优秀人才的选拔培养和引进力度，从国内外聘请高水平教练员执教，保持高频率参加高水平赛事，健全科技保障体系，提高核心竞争力。

（11）对射击、射箭、田径等潜优势项目，加大梯队和重点人才的选拔培养。推动夏季项目和冬季项目均衡发展。

（12）继续加大对广汇男篮、天山女篮职业俱乐部的支持力度，引导俱乐部在新疆建立完整的青少年后备人才梯队。

（13）巩固保持沙滩排球的国际竞争力，同时做好室内排球的组队工作，在有关院校建立排球高水平训练基地,联合组建队伍。

（14）乌鲁木齐加快打造国际冰上训练基地，筹办好自治区第二届冬季运动会;阿勒泰加快打造国际雪上训练基地，成立冰雪学院。重点抓好“两冰三雪”(两冰:速度滑冰、短道速滑;三雪:越野滑雪、高山滑雪、滑雪登山)专业队伍建设，提高争金夺银能力。

（15）按照自治区冬季项目布局，积极争取教育部门支持，在中小学校开展速度滑冰、越野滑雪、高山滑雪等重点项目，逐步开展冰球、冰壶、花样滑冰等项目，构建四级联动的后备人才培养体系。

（16）利用寒暑假定期举办冰雪联赛，不断提升冰雪竞技水平。聚焦巴黎奥运会、大湾区全运会为重点，全力做好备战参赛工作，力争为祖国争光、为新疆添彩。

（17）狠抓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加大赛风赛纪教育力度，树牢公平竞赛、纯洁体育的思想意识。严格运动员食品、药品和营养品管控，落实运动员行踪信息管理制度，确保赛风赛纪和兴奋剂问题“零出现”。

**4.不断夯实青少年体育发展基础**

（18）积极探索研究体教融合更多新路径，推动解决体教融合堵点、难点，建立教育、体育部门协调联动的长效工作机制。

（19）落实《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主择业退役运动员实行经济补偿暂行办法》，加大政策协调力度，采取“一统三单”(统一招考、单列名额、单列划线、单独录取)的方式，千方百计配齐配足体育师资力量;推动优秀退役运动员、教练员转型为体育教师。

（20）落实国家、自治区《关于深化体教融合 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的意见》，面向全体学生，开齐开足体育课，每年举办1-2次运动会，帮助学生在体育锻炼中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

（21）伊犁州、喀什地区加快推进2个足球青训中心建设，会同教育厅认真研究，推动在伊犁师范大学、喀什大学成立足球学院，把两所高校打造成为新疆足球发展的重要基地。

（22）围绕自治区体育重点发展项目，加强传统特色体育学校布局。根据青少年体育后备体育人才培养规律，探索依托传统特色体育学校，建立由小学、初中、高中组成的体育后备人才对口升学培养体系，探索体育特长学生灵活学籍、激励保障等制度，为优秀体育后备人才跨区域培养创造条件。

（23）以推进“奔跑吧·少年”为主题，整合青少年体育赛事，探索建立覆盖从U8至U18各年龄段、覆盖重点项目的赛事体系。引导和支持社会力量参与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工作，加快构建学校、体校、俱乐部资源共享、协同育人的青训体系。

**5.加快推进体育产业健康发展**

（24）坚持体育、文旅、商务融合发展思路，全面落实《以体育赛事为契机 促进体育旅游消费的实施意见》文件精神，积极举办各类体育赛事活动，激发消费潜力，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

（25）支持社会力量，采取市场化运作方式，更多引进FWT(自由式滑雪)等国际化的品牌赛事。积极争取大型国际国内赛事活动落户新疆。

（26）全面落实《关于进一步破解瓶颈制约推动自治区冰雪运动和冰雪旅游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积极打造以文化引领、运动赋能、装备协同、服务支撑的高标准冰雪产业体系。

（27）大力支持环塔拉力赛国际集结赛、环准分站赛等系列活动，力争将拉力赛办成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顶尖品牌赛事。组织办好环赛里木湖公路自行车赛、环艾丁湖摩托车赛等户外赛事活动，邀请更多国际选手参赛，共同打造具有一定国际影响力的精品赛事。

（28）大力发展户外运动，精心组织筹办好中国新疆户外运动大会。策划具有新疆特色的马拉松赛事品牌。积极探索开展徒步、骑行、登山、攀岩、漂流、探险、露营等户外活动，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提升配套服务综合能力。

（29）加强部门协同联动，打造推出一批体育旅游精品赛事、精品线路、精品景区，把新疆打造成为跟着赛事去旅游的重要目的地。

**6.不断强化体育人才队伍建设**

（30）积极推动自治区有关高校开设体育专业，优化专业设置，增设体育硕士点。按照本科院校的设置标准要求，研究推动新疆体职院专升本各项工作。

（31）加强各级体校建设，推动传统体校转型发展。积极争取国家支持，用好援疆优势资源，加强与国内高校、援疆省市的交流合作、联合培养，研究制定引进培养高水平教练员、运动员的激励政策。培养壮大裁判员队伍，支持和推荐本土裁判员参与执裁国际国内大型赛事，提高执裁能力和水平。

**7.扩大体育对外交流合作**

（32）重点巩固与中亚国家体育交流的基本盘，加强与俄罗斯、蒙古等国家的交流，逐步拓展与西亚、南亚、中东、欧洲等国家的交流。

（33）继续举办环阿尔泰山冬季运动会等大型赛事，吸引更多外国选手来疆参赛，加强与这些国家在人才培养、资源共享、科技赋能等方面加强合作。

（34）积极组团参加周边国家的体育赛事活动，了解周边国家体育资源，探索引进高水平的教练员、运动员。积极学习借鉴这些国家优势项目始终保持国际领先的经验做法,提升我区竞技水平。

（35）利用参赛、合作机会，讲好中国新疆故事，展示各族运动员团结奋进、积极向上的良好风貌，展现新疆开放自信、充满活力的良好形象。

**8.其他工作**

（36）以机构改革为契机，统筹抓好体育主管部门、体育事业单位、体育社会组织改革，构建职能明确、管理顺畅、协同高效的体育管理机制体制。

（37）稳妥推进体育协会改革，围绕协会党建、人员管理、决策机制、行业安全等重点领域，坚持先立后破、稳中求进，强化体育行业协会党的建设，切实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规范行业发展。

（38）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持续加强纪律作风建设，深入开展行风行纪和赛风赛纪问题治理，净化体育政治生态。

（39）全面推动《体育法》贯彻实施，做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体育发展条例》修订工作，为完善我区体育治理体系、提升治理能力提供制度支撑。

（40）不断加强体育管理人才的培养，对体育管理干部进行轮训，着力提升政策理论、专业知识、综合管理等方面的能力和水平。

（41）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重点围绕体育场馆、赛事活动、航空体育、运动学校、枪弹管理、群众性体育赛事以及特种装备等方面开展大排查大整治，及时发现、坚决消除各种安全风险隐患。

（42）积极做好党建工作、体育宣传、体育文化、老年体育、体育科研和信访化解等各项工作。

****(三)部门单位整体预算规模及安排情况****

2024年度自治区体育局整体预算规模63580.28万元，其中：年初预算安排49368.15万元，年中追加14212.13万元。预算资金安排情况：自治区本级财政资金54092.35万元，上级转移支付资金8348.28万元，单位其他收入1139.65万元。资金主要用于部门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用于支持体育事业发展的专项业务经费，如全民健身赛事活动经费、体育赛事备战参赛经费、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经费等。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整体支出规模**

2024年自治区体育局整体支出规模58198.7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475.88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38603.57万元，其他资金支出1119.31万元，预算执行率91.54%。

**（二）资金投入、管理和使用情况**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投入19181.93万元，实际使用18475.88万元，主要用于保障部门单位基本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特定目标类项目投入43258.7万元，实际使用38603.57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各训练单位运动员教练员等人员的伙食供应、津贴及成绩奖金；各项体育赛事备战及参赛工作；保障本年度群众体育、青少年体育、体育政策法规与科教宣传、体育产业、登山运动服务、体育场馆建设、运营、维护、免费低收费开放等各项工作任务；体育职业技术学院的教育经费支出等。

其他资金投入1139.65万元，实际使用1119.31万元，经费来源于新疆体育中心（差额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新疆体育职业技术学院（差额预算单位）学生学费、住宿费收入，用于其弥补财政资金保障不足的人员经费和公用开支；自治区体育局机关、体育训练二大队上级拨款和补助资金，拳击运动管理中心、摔跤柔道运动管理中心收取其他单位前来训练交流食宿费，用于相关单位的相关支出。

资金管理按照财政部《预算管理一体化规范（试行）》（财办〔2020〕13号）文件精神执行，资金使用支出严格按照《自治区体育局财务管理办法》执行。

**（三）取得的效益**

2024年，自治区体育局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体育工作的各项要求，聚焦体育强国、体育强区建设，推动体育工作向好发展，体育事业发展迈出了新步伐、取得了新成效。

**1.全民健身公共服务设施不断完善。**指导和支持地州市建设75个多功能运动场、13个体育公园、12个足球场、16个篮球场、1个全民健身中心、3条健身步道、8个群众滑冰场，布局200个乒乓球台进社区和公园；指导全区108个公共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对老百姓开放；为61个乡镇（街道）补齐场地器材短板。

**2.群众身边的赛事活动异彩纷呈。**以深入实施“体育文化润疆”为主题，广泛组织开展村超、村BA、三大球“石榴籽杯”、“兵地杯”“援疆杯”、社区运动会等系列赛事活动，有效促进了各族人民交往交流交融，有形有感有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累计举办各类社区（行政村）运动会5.4万场，参与总人数558万人次，在国家全民健身平台赛事活动排名保持前列，得到国家体育总局充分肯定。以丰富老百姓体育文化生活为主题，成功举办马拉松、汽摩、水上、赛马、登山、航模、骑行、越野、徒步、露营、冰雪等精品户外赛事活动共309场次。

**3.科学健身指导深入基层服务百姓。**深入开展全国科学健身指导走基层活动，配套开展了运动健康大讲堂、科学健身现场项目指导、国民体质监测、专家现场咨询等全民健身志愿服务活动36场次，冠军行活动9场次。“迈开步 动出彩”国球进社区、进公园公益行，三位冠军运动员走进库尔勒，与当地居民亲密互动，通过志愿服务、冠军行等多种形式，不仅让群众近距离感受到了国球的魅力，更激发了科学健身的热情，营造了良好的全民健身氛围。举办一级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班，204名学员被授予一级社会体育指导员称号。全区累计审批社会体育指导员达到55176人，其中国家级1003人、一级3921人、二级20744人、三级29508人。开展国民体质监测30场，检测人数2200人次。推动国家体育锻炼标准达标测试工作，完成体育锻炼达标测试25场次，参与人数8000人。

**4.竞技体育综合实力明显提升。**我区运动员在2024年国际和国内比赛，参加国际比赛获得58个第一名，44个第二名，41个第三名，其中参加奥运会、世界杯（含分站赛）、世锦赛（含青年）获得10个第一名，7个第二名，2个第三名；参加国内比赛获得105个第一名，100个第二名，114个第三名，其中参加全（冬）运会、全国锦标赛、冠军赛获得55个第一名，63个第二名，57个第三名。先后为国家培养输送了大量优秀后备人才，在国际国内大型赛事中，实现了为祖国争光、为新疆添彩的目标。

**5.高质量举办国际、国内大型赛事活动。**举办环阿尔泰山运动会，俄罗斯、哈萨克斯坦、蒙古国以及吉林省、新疆各地州市15支代表队、150余名运动员参赛。承办全国越野滑雪冠军赛，全国12支参赛代表队74名运动员参赛。举办中国环塔国际拉力赛，国内外50支车队、110辆赛车、200名车手参赛。举办中国环塔丝路集结赛，中国及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130多名选手参赛。举办首届“喀什杯”中亚五国青少年足球邀请赛，5个国家8支队伍约250名运动员参赛。举办“一带一路”国际雪地排球邀请赛，法国、伊朗、哈萨克斯坦以及国内新疆、宁夏、内蒙古的7支队伍参赛。

**6.青少年体育赛事活动丰富多彩。**与教育厅每年联合举办30多项青少年体育赛事，连续21年举办学生阳光体育竞赛活动。全区已创建全国足球、篮球、排球特色学校共1121所，1000多所学校拥有校园足球队，经常参加足球活动的学生超过12万人，已形成青少年校园足球大、高、初、小四级联赛体系。指导各地州市开展田径、足球、篮球、拳击、沙滩排球等24个大项“奔跑吧·少年”儿童青少年主题健身活动。备战第一届全国青少年三大球运动会，开启各项目全疆选拔工作。备战2024年“奔跑吧·少年”全国青少年阳光体育大会。联合自治区关工委、团委举办“红领巾爱祖国”庆“六一”主题队日活动。

**7.体育带动旅游拉动消费促进经济发展成效明显。**将体育融入自治区“十大产业集群”，探索推进体育赛事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打造“跟着赛事去旅行”品牌，成功举办环塔拉力赛、环赛里木湖自行车赛、大众冰雪季、户外运动大会等赛事活动289项，激发体育消费活力不断增强，有效带动了旅游、餐饮、食宿、休闲、娱乐等全产业链发展。2024中国环塔国际拉力赛期间，途径地共接待游客245.77万人次，同比增长123.4%，实现旅游收入18.57亿元，同比增长250.4%。另外，在克州举办的“阿图什杯”全疆足球邀请赛，吸引球迷、游客达12.38万人次，带动餐饮、住宿、娱乐等消费4600余万元，体育助力经济社会发展的综合效应得以充分彰显。

**8.党纪学习教育扎实开展。**局党组高度重视、精心部署，党组书记带头研讨发言，举办读书班，学习《条例》，邀请专家解读辅导。把党纪学习教育作为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重要内容，同步安排、同步学习，开展线下线上答题活动，及时配发学习材料，为42个党支部、571名党员配发《条例》。观看警示教育片《持续发力纵深推进》，结合李铁等足球领域腐败典型案例，查找制约新疆足球运动发展瓶颈、青少年足球选才培养的风险点，召开足球工作专题会议，建立自治区层面足球改革发展协调机制，围绕教练员队伍建设、足球后备人才选拔培养、构建青少年足球赛事体系等关键问题，制定针对性措施9项。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分析

(一）数量指标1：人均体育场地面积,预期指标值≥2.84平方米，年中绩效运行监控节点完成值2.81平方米，本次实际完成值2.88平方米,完成率101.4%,偏差率1.4%。偏差原因：年初绩效目标精准度不足。改进措施：在今后设置指标时参考上一年度完成情况设定，降低指标完成值的偏差率。指标成效分析：随着体育场地数量的增加，全民健身设施的普及程度显著提升，有效缓解了群众“健身去哪”的难题。

（二）数量指标2：支持建设室外群众滑冰场数量,预期指标值=8个，年中绩效运行监控节点完成值3个，本次实际完成值8个，完成率100%,偏差率0%，无偏差。指标成效分析：滑冰场的建设极大的推动了冰雪运动的发展，激发了群众对冰雪运动的热情，有效促进了冰雪经济的发展。

（三）数量指标3：举办自治区级群众体育品牌赛事活动、开展“全国大众冰雪季”系列活动数量,预期指标值≥18场，年中绩效运行监控节点完成值20场，本次实际完成值20场,完成率111.1%,偏差率11.1%。偏差原因：年初绩效目标精准度不足。改进措施：在今后设置指标时参考上一年度完成情况设定，降低指标完成值的偏差率。指标成效分析：通过举办赛事活动有效促进了各族人民交往交流交融，有形有感有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四）数量指标4：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数量,预期指标值≥2.16人，年中绩效运行监控节点完成2.36人，本次实际完成值2.10人,完成率97.2%,偏差率2.8%。偏差原因：监控节点时使用2023年常住人口数，自评时使用2024年常住人口数，人口数量较上一年有所增加，因此完成值未达目标。改进措施：下一年度精准预算。指标成效分析：通过培训社会体育指导员，开展全民健身志愿服务活动，将科学健身知识带到群众身边，营造“全民健身，你我同行”的良好氛围。

（五）数量指标5：输送至国家队参赛巴黎奥运会的新疆运动员人数,预期指标值≥2人，年中绩效运行监控节点完成值5人，本次实际完成值5人,完成率250%,偏差率150%。偏差原因：运动员超常发挥，表现优异。下一步措施：加大培养运动员，争取让更多运动员为国争光。指标成效分析：为国家培养输送优秀后备人才，在奥运会中，实现了为祖国争光、为新疆添彩的目标。

（6）数量指标6：到2024年累计完成自治区级体育传统特色学校数量,预期指标值≥700所，年中绩效运行监控节点完成值578所，本次实际完成值811所,完成率115.9%,偏差率15.9%。偏差原因：学校申报意愿强烈，符合标准学校较多。下一步措施：继续做好此项工作。指标成效分析：通过评定体育传统特色学校，深入推进了体教融合工作，充分发挥相关学校的引领示范作用。

（七）数量指标7：打造国家体育产业基地数量,预期指标值≥1所，年中绩效运行监控节点完成值0所，本次实际完成值0所,完成率0%,偏差率100%。偏差原因：按照国家体育总局有关工作要求，2024年暂缓开展打造国家体育产业基地的工作。下一步措施：继续按照上级要求做好此项工作。

（八）数量指标8：获评国家级体育旅游精品项目、体育文化项目数量,预期指标值≥3项，年中绩效运行监控节点完成值0项，本次实际完成值4项，完成率133.3%,偏差率33.3%。偏差原因：按照国家体育总局有关工作要求，推选新疆体育旅游精品项目，经过总局评审，实际获评项目4项。下一步措施：继续按照上级要求做好此项工作。指标成效分析：通过推荐精品项目，进一步激发公众对体育旅游的热情，不仅丰富了游客体验，也推动了地方经济发展。

（九）社会效益指标：参加第十四届全国冬季运动会获得奖牌数量，预期指标值≥22块，年中绩效运行监控节点完成值35块，本次实际完成值35块，完成率159.1%,偏差率59.1%。偏差原因：运动员充分发挥，表现突出，荣获奖牌35块。下一步措施：继续加强我区运动员训练水平，争取下一届运动会有更好的表现。指标成效分析：新疆体育健儿表现优异，共收获8枚金牌、15枚银牌和12枚铜牌的好成绩，充分展示了新疆冰雪运动的实力和成果，为国家冰雪运动高质量发展贡献新疆力量。

1. **评价结论**

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88.87分，评价结果为“良好”。

1.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时，个别指标未能准确体现部门年度履职核心工作。主要原因是相关人员绩效管理意识不强，缺乏对岗位工作的深入了解，没有准确提炼出关键环节和核心成果，过于关注短期易量化和易达成的指标，忽视长期战略。

1. **改进措施和建议**

一是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增强绩效管理意识，指导各部门单位科学合理编制预算，细化量化、可比可测的制定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突出结果导向，重点考核实绩。

二是加强相关人员绩效业务学习及培训，提高绩效管理意识，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有效推动我局下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取得新进展。

1. **附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